

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民權東路二段 144 號 10 樓
聯絡方式：02-2516-7883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22 日
發文字號：(104)柏信字第 1040000353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

主旨：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經理之境內基金共 12 檔基金，修訂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之每月/每季公告事項及公開說明書之「壹、基金概況」有關「基金之資訊揭露」單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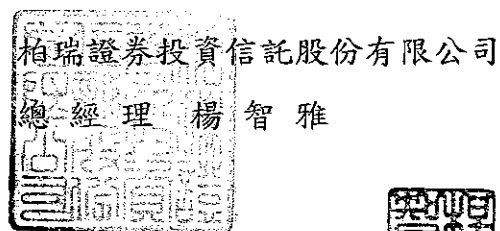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如主旨之 12 檔基金分為柏瑞巨輪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旗艦全球平衡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全球金牌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旗艦全球債券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有一定比例之投資包含高風險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且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柏瑞美國雙核心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柏瑞新興市場企業策略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柏瑞巨人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拉丁美洲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五國金勢力建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亞洲亮點股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旗艦全球成長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新興亞太策略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 二、基金公告事項主要係修訂基金每月或每季投資組合公告內容，此修訂事項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分別於民國 104 年 7 月 15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40026407 號函及民國 104 年 7 月 15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40027599 號函核准，詳附件一。
- 三、修正後之信託契約及公開說明書修訂如附件二，修正後公開說明書亦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pinebridge.com.tw>)下載。

正本：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合作金庫銀行信託部、日盛商業銀行個人理財處、陽信銀行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新加坡商星展銀行信託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第一商業銀行信託處、臺灣銀行信託部、大眾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安泰商業銀行財富管

理部、聯邦銀行財富管理部、玉山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彰化銀行信託處、華泰商業銀行信託部、臺灣新光銀行信託部、國泰世華銀行信託部、國泰世華銀行信託部、台北富邦銀行信託部、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匯豐(台灣)銀行信託及投資作業部、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澳商澳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信託處、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瑞興銀行信託部、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京城銀行信託部、台中商業銀行信託部、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高雄銀行信託部、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康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鉅亨網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東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花旗(台灣)商業銀行、有限責任彰化第六信用合作社、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陽信銀行財富管理部、華泰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臺灣新光銀行財富管理部、國泰世華銀行財富管理部、台北富邦銀行財管商品處、匯豐(台灣)銀行財富管理部、華南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瑞興銀行財管部、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三信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京城銀行財富管理部。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18樓
聯絡人：陳其財
聯絡電話：(02) 2774-7427
傳 真：(02) 8773-4154



受文者：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馬瑞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0400264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A45020000DORGUNIT104071500264070A0B26407.DOCX)

SITE收文第1040635號
收文日期104年7月15日

主旨：所報貴公司經理之「柏瑞旗艦全球平衡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等6檔基金修正信託契約第31條暨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乙案，准予照辦，請依規定辦理公告並依說明事項辦理。

說明：

- 一、依據貴公司104年7月1日(104)柏信字第1040000293號函辦理。
- 二、旨揭6檔基金分別為「柏瑞旗艦全球平衡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全球金牌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旗艦全球債券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美國雙核心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新興市場企業策略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柏瑞巨輪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三、請於本會核備函送達之日起3日內，依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25條及本會93年11月11日金管證四字第0930005499號令規定，將修正後之公開說明書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四、請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78條規定辦理公告。

五、檢附准予修正之信託契約條文如附件。

正本：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馬瑞傑】

副本：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上皆含附件)、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電話：02-2715-1632
文換：16章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並鈐印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18樓
聯絡人：陳其財
聯絡電話：(02) 2774-7427
傳 真：(02) 8773-4154

受文者：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馬瑞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0400275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A45020000DORGUNIT104071600275990A0B27599.DOCX)

SITE收文第1040640號
收文日期104年7月16日

主旨：所報貴公司經理之「柏瑞五國金勢力建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等6檔基金修正信託契約第31條暨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乙案，准予照辦，請依規定辦理公告並依說明事項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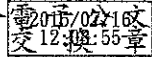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貴公司104年7月9日(104)柏信字第1040000307號函辦理。
- 二、旨揭6檔基金分別為「柏瑞五國金勢力建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拉丁美洲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亞洲亮點股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巨人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柏瑞旗艦全球成長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柏瑞新興亞太策略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三、請於本會核備函送達之日起3日內，依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25條及本會93年11月11日金管證四字第0930005499號令規定，將修正後之公開說明書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四、請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78條規定辦理公告。

五、檢附准予修正之信託契約條文如附件。

正本：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馬瑞傑】

副本：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上皆含附件)、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並鈐印



裝

訂



線

柏瑞巨輪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三十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三十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 第七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 第七款	每月公布基金投資公司債、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資產基礎證券及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明細。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巨輪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概況 十一、基金之資訊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7)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7)每月公布基金投資公司債、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資產基礎證券及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明細。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旗艦全球平衡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 第三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 第三款	每月公布基金投資個別子基金之名稱、淨資產價值、持有之受益權單位數及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旗艦全球平衡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概況 十二、基金之資訊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3)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3)每月公布基金投資個別子基金之名稱、淨資產價值、持有之受益權單位數及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全球金牌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 第三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	第二項 第三款	每月公布基金投資個別子基金之名稱、淨資產價值、持有之受益權單位數及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 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 產價值之比例等。		比例；	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 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全球金牌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 概況 十一、基 金之資訊 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 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 項如下： (3)每月公佈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 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 公佈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 價值達百分之二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 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 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 如下： (3)每月公佈基金投資個別子基金之名稱、 淨資產價值、持有之受益權單位數及佔本 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 會金管證投字 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 關各類型基 金投資組合 應公告之內 容。

柏瑞旗艦全球債券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 第三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 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 公佈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 價值達百分之二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 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 第三款	每月公布基金投資個別子基金之 名稱、淨資產價值、持有之受益權 單位數及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 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 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 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旗艦全球債券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 概況 十一、基 金之資訊 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 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 項如下： (3)每月公佈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 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 公佈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 價值達百分之二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 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 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 如下： (3)每月公佈基金投資個別子基金之名稱、 淨資產價值、持有之受益權單位數及佔本 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 會金管證投字 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 關各類型基 金投資組合公 告之內容。

柏瑞美國雙核心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及申報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及申報	
第二項 第四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 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 等；每季公佈基金持有單一標的 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 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 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 第四款	每月公布基金投資公司債及金融 債券明細。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 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 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 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美國雙核心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	-------	-----	------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概況 十一、基金資訊之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月公布基金 <u>投資公司債及金融債券明細</u> 。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新興市場企業策略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 第四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 第四款	每月公布基金 <u>投資公司債及金融債券明細</u> 。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新興市場企業策略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概況 十一、基金資訊之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月公布基金 <u>投資公司債及金融債券明細</u> 。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巨人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 第三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 第三款	(新增)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其後順序遞延。

柏瑞巨人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基金概況 拾貳、基金之資訊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一)(略) (二)(略) (三)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1.(略) 2.(略) 3.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一)(略) (二)(略) (三)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1.(略) 2.(略) 3.(新增) (以下略)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其後順序遞延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以下略)		

柏瑞拉丁美洲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三十一條	通知、公告及申報	第三十一條	通知、公告及申報	
第二項 第四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 第四款	每季公布基金持股前五大個股名稱，及合計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每半年公布基金投資個股內容及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拉丁美洲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概況 十一、基金之資訊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季公布基金持股前五大個股名稱，及合計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每半年公布基金投資個股內容及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五國金勢力建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三十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三十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 第四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 第四款	每季公布基金持股前五大個股名稱，及合計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每半年公布基金投資個股內容及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五國金勢力建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概況 十一、基金之資訊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季公布基金持股前五大個股名稱，及合計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每半年公布基金投資個股內容及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亞洲亮點股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三十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三十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 第四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 第四款	每季公布基金持股前五大個股名稱，及合計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每半年公布基金投資個股內容及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亞洲亮點股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概況 十一、基金之資訊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季公布基金持股前五大個股名稱，及合計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每半年公布基金投資個股內容及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旗艦全球成長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第三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第三款	每月公布基金投資個別子基金之名稱、淨資產價值、持有之受益權單位數及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旗艦全球成長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概況 十一、基金之資訊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3)每月公佈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佈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3)每月公佈基金投資個別子基金之名稱、淨資產價值、持有之受益權單位數及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新興亞太策略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項	修正後條文	條項	原條文	說明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卅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第四款	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佈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第二項第四款	每月公布基金投資公司債及金融債券明細。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柏瑞新興亞太企業策略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

頁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壹、基金概況 十一、基金資訊之揭露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一)依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1.(略) 2.(略)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予公告之事項如下： (4)每月公布基金投資公司債及金融債券明細。	配合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修訂有關各類型基金投資組合應公告之內容。

TP104018

